

证券代码：872249

证券简称：金米特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 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时间、方式和召集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

##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15 日 10:00。

### （七）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249	金米特	2026年1月8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 审议《关于新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鉴于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两年半的审计团队，已从原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整体转至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在推进过程中兼具稳定性与连贯性，切实保障公司 2025 年度审计工作的顺利完成，同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等实际情况，公司拟聘请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

2) 委托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股东授权委托书；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4)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人股东单位的认定代表人签署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凭证。

2、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1月15日09:00-10:00

（三）登记地点：天津市东丽区华明大道11号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谢炎民

联系地址：天津市东丽区华明大道11号

联系电话：022-84780378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

1. 《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天津金米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附件：

###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